

取得“家庭虐待防止法案”(FAPA) 下的禁制令

填表說明

各個法院的程序可能不一樣。請向你的當地法院了解申請程序。

重要提示

必須保密的信息

你向法庭提交的文件不得包含某些信息 (“個人保密信息”)，該等信息必須填寫在“保密信息表格”(CIF) 上。個人保密信息包括社會安全號碼、出生日期、曾用名、駕照號碼、以及雇主名稱、地址和電話號碼。案件當事人或當事人子女的相關信息也是保密信息。在文書或文件上應該填寫個人保密信息的地方，必須註明該等信息已經根據 [UTCR 2.130](#) 另行提供。

相關規則和表格

[UTCR 2.130](#) - 家庭法保密信息表格

[UTCR Form 2.130.1](#) - 家庭法保密信息表格

[UTCR Form 2.130.2](#) - 提交保密信息表格的通知

什麼是禁制令？

禁制令是一項法庭命令，告訴答辯人即傷害你的人不再傷害你和你的子女。禁制令可以告訴答辯人從你的住所搬走，並處理子女的臨時管養權和探視權問題。你可以請求法官增添你認為能夠帶來安全的其他命令條款 (列在禁制令文件中)。你也可以請求法庭增添一項命令條款，禁止答辯人管有槍支。禁制令只能夠臨時性地處理管養權和探視權問題。要取得永久性的管養權和探視權命令，你需要啟動一個家庭法案件，如離婚或管養權案件。

取得禁制令需要符合什麼規定？

- 1. 年齡** 你必須年滿 18 歲或
你不滿 18 歲、虐待你的人年滿 18 歲且
 - 你是那人的配偶或前任配偶或
 - 你與那人現在或曾經有性關係
- 2. 關係** 虐待你的人是:
 - 你的丈夫、妻子或同居伴侶
 - 你的前任丈夫、妻子或同居伴侶
 - 與你現在或曾經有過性關係、生活在一起的成年人
 - 在過去兩年內與你有過性關係的成年人
 - 與你因血緣、姻親或領養而相關的成年人
 - 你的子女的父/母

3. 虐待

在過去 180 天內*，虐待你的人必須已經：

- 造成你的身體傷害或
- 試圖造成你的身體傷害或
- 讓你害怕他或她即將造成你的身體傷害或
- 用強力或威脅用強力迫使你發生非自願的性關係

(*虐待你的人被監禁或在離你的住所 100 英哩以上的地方居住的時間不算在 180 天期限內。這意味著即使虐待發生在 180 天以前，你仍然可能可以取得禁制令。)

4. 持續的危險

你面臨更多虐待的即刻危險，虐待你的人對你或你的子女人身安全構成威脅。

注意：如果答辯人僅僅對你作出奪走子女的威脅、舉止粗魯、進行語言或精神虐待、或損壞財物，法官不會就此發出禁制令，除非你害怕你即將遭到**身體傷害**。

我在哪裡申請禁制令，要花多少錢？

你必須在你或答辯人居住的郡的法院申請禁制令。申請禁制令是免費的。

我如何填寫表格、申請禁制令？

用藍色或黑色的筆，清晰地寫字。仔細地回答每個問題，並且說實話。不要在表格中“法官簡簽”部分寫字。你必須在公證員或法庭書記員面前簽字。攜帶你的身份證件（最好是帶相片的身份證件）。有時會有法庭協調員或受害者權益代表幫助你填寫表格。他們不能回答法律方面的問題。

我填寫文件之後發生什麼事情？

法院會安排一個日期，由法官查看你的文件。法官可能會問你一些問題。如果法官同意發出你申請的禁制令，法庭工作人員將為你提供副本。你需要請郡警員（在俄勒岡州是免費的）、私人文件送達員或任何成年人將一個副本親手交給答辯人，但是送達者必須住在送達地點所在州。你不能自己送達文件。送達者必須填寫一份送達聲明並提交給法庭。本組材料中有一個文件送達聲明表格，但是有些送達者喜歡用自己的表格。向法庭書記員詢問向答辯人送達文件的方法。在被正確送達之前，答辯人違反禁制令不會受到懲罰。

法院是否會安排一個聽證會？

在少數案件中，法官可能在裁定管養權之前，先安排一個聽證會，了解你和答辯人的子女的更多情況。你必須出席該聽證會，否則你的禁制令很可能被撤銷。一般情況下，答辯人可以在被送達文件之後 30 天內請求舉行一個聽證會，反對禁制令。如果答辯人不請求舉行聽證會，禁制令將被維持。如果禁制令在文件送達後 30 天內沒有被撤銷，案件當事人再請求舉行聽證會只能是為了修改有關管養權和/或探視權、答辯人搬出住所、在其他地點限制答辯人、或限制答辯人親自、通過電話或其他方法進行接觸的條款。

如果答辯人請求舉行一個聽證會，法院將很快安排。你可能只有兩天的時間作好出席聽證會的準備。如果聽證會是安排的好幾天後，法院將郵寄一份聽證會的時間和日期通知給你。

如果沒有足夠的時間郵寄通知給你，法院可能會用電話聯絡你。**請確保法院有你的正確聯絡地址和聯絡電話號碼，以便得到聽證會的通知。**你也可以打電話給法院，查詢是否安排了聽證會。

你必須出席聽證會，否則你的禁制令很可能被撤銷。如果因為緊急情況你不能出席聽證會，請立即打電話給法庭書記員。在聽證會上有律師代表你也許會有幫助，但是不是必須的。

在答辯人請求舉行的聽證會上會發生什麼事情？

聽證會的目的是決定是否維持禁制令；以及如果決定維持禁制令，是否保持不變或作出一些修改。即使雙方同意作出相同的修改，法官也可能決定不修改禁制令。

在聽證會上，你必須證明你已經被虐待，而且有遭受進一步虐待的危險。你應該準備好自己作證、傳召證人、並向法官提供證據 (例如受傷的相片)。在某些情況下，如果禁制令被維持，答辯人將不得擁有槍支，否則違法。如果你擔心你的安全，你可以請求郡警員在法庭內。

禁制令的有效期有多長？

禁制令在法官簽名後一年內有效，或者直到法官命令將其撤銷。如果法官認為你很可能仍然面臨危險，禁制令可以一次續期一年。要延續禁制令，你必須在命令期滿之前向法庭提交文件。

如果答辯人違反禁制令，我可以做什麼？

你可以打電話給警察。如果警察有充分理由相信答辯人違反了禁制令，就必須逮捕答辯人。如果答辯人被判決藐視法庭，答辯人可以被判處罰金、緩刑或監禁。你最好隨身攜帶禁制令的副本，而且不要聯絡對方。禁制令不能保證你的安全。你可以採取其他措施保障安全。家庭暴力或性攻擊防止計劃可能有幫助。

要了解家庭暴力防止的資源信息，請訪問我們的網站。

<http://courts.oregon.gov/OJD/OSCA/cpsd/courtimprovement/familylaw/domesticviolence.page?>

我想撤銷禁制令應該怎麼辦？

你必須向法院提交文件，請求法官撤銷該命令。在法官撤銷命令之前，命令保持有效。執法部門可能需要幾天的時間才會得到命令撤銷的通知。

在禁制令生效期間是否可以修改？

在禁制令發出之後的任何時候，你都可以請求法庭修改、撤銷或放鬆以下相關條款：管養權和探視權、答辯人搬出住所、在其他地點限制答辯人、或限制答辯人親自、通過電話或其他方法進行接觸。想要修改命令的當事人（你或答辯人）必須向法院提交文件。如果答辯人請求撤銷或放鬆有關答辯人搬出住所、在其他地點限制答辯人、或限制答辯人親自、通過電話或其他方法進行接觸的條款，法官可能在不舉行聽證會的情況下簽署修改條款的命令。否則，法官將命令另一方出席聽證會。有些法院在你提交文件時就安排聽證會日期。有些法院在對方被送達文件並有 30 天回覆時間之後才安排聽證會日期。向發出禁制令的郡法庭書記員查詢正確的程序。

我需要聘請律師嗎？

如果你想了解法律程序或知識，你也許要跟一位律師談談。你不需要請律師就可以申請禁制令，但是你可以自願請律師代表你或幫助你。如果你需要聘請律師方面的幫助，你可以打電話給俄勒岡州律師協會的律師轉介熱線 503.684.3763 或 800.452.7636。如果你認為自己請不起律師，請向法院工作人員詢問你的地區是否有可以幫助你的法律援助計劃。

我需要殘障方面的協助或口譯員幫助，怎麼辦？

如果你有殘障、需要協助，或者不講英語、需要口譯員的幫助，你必須盡快告知法庭，最晚在聽證會之前 4 天。向書記員說明你的殘障和你需要或希望的協助，或者你說的語言。